附件2

2022年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公开选调（遴选）疫情防控工作须知

1.考试日前14天内，不得去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。

2.考试日前14天开展自我健康监测，出现发热、咽痛、咳嗽等异常症状者，需到医疗机构就诊，排除新冠肺炎和其他传染病的，症状消失后，考试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可参加考试。

3.考试日前14天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、人群密集的场所；不准去封控区、管控区、密接管理单元。

4.考生进入笔试考点参加考试，应当主动出示“龙江健康码”、“行程码”，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正规检测机构出具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（纸质），黄码、红码人员不得参加考试。

5.接受体温测量，体温超过37.3℃的考生需现场接受体温复测，并如实报告近14天的旅居史、接触史及健康状况，经现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员评估，可以参加考试后，进入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　　6.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医用外科口罩，考试当天要乘专车或私家车前往考点，全程做好个人防护。

　　7.在考试过程中要全程佩戴口罩，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，应服从工作人员安排，立即转移到隔离考场继续考试。

8.考生要认真阅读本须知，如发现与新冠肺炎有关的健康异常情况，应及时告知我单位。凡拒不执行疫情防控要求的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信息的，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